



財團法人臺中市四季藝術教育基金會 函

地 址：臺中市南屯區大墩十二街
969 號

承辦人：粘紋綺

電 話：(04) 23808822 轉 505

傳 真：(04) 23894545

電子信箱：cherryn@seasonart.org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01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四季基外字第 1100008 號

速 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主 旨：取消本基金會辦理『大專青年暨幼兒園新任教師藝術與創客師資』培育計畫。 敬請 惠允。

說 明：本基金會原訂於 111 年 1 月 20 日至 111 年 1 月 21 日(星期四、五)辦理『大專青年暨幼兒園新任教師藝術與創客師資』培育計畫，但因目前國內疫情緊張，為防範 Omicron 疫情入侵，且為配合臺中市政府「校園加嚴專案」，故將取消該場次研習。特此說明，敬請同意備核。

正 本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副 本：財團法人臺中市四季藝術教育基金會

臺北市府教育局



AEAA1113001240



裝

訂

線